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3日，经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改选工作，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后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人员的有效衔接和运作，随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光源四路9号的公司光明工厂二期办公楼三楼308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参加会议董事12人，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王裕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会议选举王裕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议案按照每位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分为九项子议案逐项投票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续聘李绍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 续聘杜小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 续聘梁新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续聘梁新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

审议通过；该项子议案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 续聘乐卫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5 续聘刘建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6 续聘顾葆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7 续聘王行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8 续聘朱泽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9 续聘曾燕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聘任人员的任期均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行村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曾燕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5-29891909 转 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0755-29891997

电子邮箱：lbgk@laiba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完成换届改选，调整后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张盛东（独立董事） 委员：王裕奎、李绍宗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翟洪涛（独立董事） 委员：周小雄（独立董事）、秦湘灵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袁振超（独立董事） 委员：张盛东（独立董事）、王战堂

4、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分别为：

召集人：周小雄（独立董事） 委员：袁振超（独立董事）、梁新辉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王秀玲女士为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其简历详见附件），专职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监察工作，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简历

李绍宗：男，1964年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玻璃研究所真空室助理工程师，中国东方技术实业公司项目经理，深圳光通发展有限公司光纤部工程师，深圳市国深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深圳市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10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0年4月至2016年1月，任浙江金徕镀膜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重庆莱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21年4月，任深圳莱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任浙江金徕镀膜有限公司（更名后名称：浙江莱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1月至今，任重庆莱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成都莱宝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12月至今，任浙江莱宝显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持有本公司934,945股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杜小华：男，196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国投先科光盘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04年入职本公司，曾任资产经营部项目经理、经理、董事会办公室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2010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138,412股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梁新辉：男，1973年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经理、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授薪合伙人

等职务。2007年9月至今，入职本公司工作。2008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4年8月至今，任浙江莱宝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乐卫文：男，1978年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8年9月，在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设备工程师、CF车间主管；2008年9月至2018年11月，在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徕镀膜有限公司（更名后公司名称：浙江莱宝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务；2013年7月至2021年8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莱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8,400股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建军：男，1979年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2013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营销中心业务四部总监、营销中心总监、总经理助理，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兼任深圳莱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顾葆华：男，1969年6月出生，汉族，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7年3月至2009年12月，在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职副总工程师；2009年9月至2013年8月，在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部长、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职务；2013年8月至2020年12月，在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职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21年1月，兼任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21年1月入职本公司，202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月至今，兼任浙江莱宝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行村：男，1977年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聚友（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投资部投资经理。2004年2月入职本公司工作，曾任资产经营部项目经理、副经理、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总经理助理；201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12,000股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朱泽力：男，1983年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品质工程师、TFT设计开发部Array设计工程师、副主管、主管、副经理、经理职务。201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中心主任职务；2021年8月至2024年8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202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

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曾燕：女，1987年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2017年8月至2021年1月，在重庆神华薄膜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职党政工作部副经理；2021年2月至2022年2月，在重庆莱宝科技有限公司（系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工作，任职工会副主席；2022年2月至今，在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职资产经营部高级职员；2022年10月至今，任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2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秀玲：女，1971年出生，汉族，会计学本科学历。2001年8月入职本公司，2001年8月至2009年6月在本公司财务部工作；2009年6月至今，任公司审计室（2014年8月更名为：审计监察部）负责人。持有本公司295,277股股票。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